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O HEUNG HOLDINGS LIMITED

稻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3)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增加/(減少)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三年 (百萬港元)	
收益	2,218.5	2,126.0	4.4
香港	1,485.4	1,499.4	(0.9)
中國內地	733.1	626.6	17.0
除利息、稅項、折舊和 攤銷前盈利	299.0	304.7	(1.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28.0	139.0	(7.9)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2.53	13.60	(7.9)
擬派每股中期股息(港仙)	6.0	6.2	(3.2)
食肆及餅店數目 (於六月三十日)	145	133	
食肆及餅店數目 (於本公告日期)	145	136	

* 僅供識別

中期業績(未經審核)

稻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並附上二零一三年同期的比較數據。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5	2,218,520	2,126,009
銷售成本		<u>(1,931,611)</u>	<u>(1,821,440)</u>
毛利		286,909	304,56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5,322	10,413
銷售及分銷成本		(44,878)	(42,872)
行政開支		(93,768)	(101,450)
融資成本	6	<u>(1,896)</u>	<u>(1,452)</u>
稅前溢利	7	151,689	169,208
所得稅開支	8	<u>(26,904)</u>	<u>(29,932)</u>
期內溢利		<u>124,785</u>	<u>139,276</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28,029	138,978
非控股權益		<u>(3,244)</u>	<u>298</u>
		<u>124,785</u>	<u>139,276</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10	<u>12.53 港仙</u>	<u>13.60 港仙</u>
—攤薄	10	<u>12.50 港仙</u>	<u>13.56 港仙</u>

本期間應付及擬派股息之詳細資料於本公告附註9披露。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	124,785	139,276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隨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29,388)</u>	<u>14,849</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95,397</u>	<u>154,125</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99,340	153,303
非控股權益	<u>(3,943)</u>	<u>822</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95,397</u>	<u>154,12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	1,451,248	1,475,878
預付土地租金		61,225	63,480
投資物業	11	14,850	14,850
商譽	12	40,362	40,804
無形資產		1,369	1,451
聯營公司權益		1,251	1,251
生物資產		2,853	2,105
遞延稅項資產		77,563	71,731
租賃按金		117,664	108,355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訂金		65,898	104,163
		<u>1,834,283</u>	<u>1,884,068</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834,283</u>	<u>1,884,068</u>
流動資產			
存貨		159,724	174,813
生物資產		19,665	15,618
交易應收款項	13	27,199	28,19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7,479	112,596
可收回稅項		20,868	10,441
已抵押存款		13,427	13,26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69,875	371,267
		<u>648,237</u>	<u>726,199</u>
流動資產總值			
		<u>648,237</u>	<u>726,199</u>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流動負債			
交易應付款項	14	154,271	182,6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6,637	275,359
計息銀行借貸		89,831	183,132
融資租約應付款項		208	214
應付稅項		41,784	31,868
流動負債總額		542,731	673,220
流動資產淨值		105,506	52,97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39,789	1,937,047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2,926	82,394
計息銀行借貸		40,000	68,333
融資租約應付款項		659	784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23,070	23,381
遞延稅項負債		20,312	20,369
非流動負債總額		166,967	195,261
資產淨值		1,772,822	1,741,786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2,161	102,161
儲備		1,589,607	1,551,564
擬派股息	9	61,297	64,361
非控股權益		1,753,065	1,718,086
		19,757	23,700
權益總額		1,772,822	1,741,78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條，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業邨大發街18號。

期內，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 食肆營運及提供餐飲服務
- 餅店營運
- 生產、銷售及分銷食肆營業相關食品
- 禽畜養殖場營運

2. 呈報及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除採用下列就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
— 投資實體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
呈列—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披露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的延續的修訂
徵費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而適用於此等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未於此等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對沖會計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的修訂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式的澄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界定福利計劃： 僱員供款修訂 ¹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之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 修訂 ¹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之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 修訂 ¹

¹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底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底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底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予採納

本集團現正評估首次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目前仍未能評定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會否造成重大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透過連鎖式食肆提供餐飲服務。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即行政總裁)報告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的整體營運業績，因為本集團的資源為已整合及並無分散的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以下表格呈列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地區市場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以及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非流動資產的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1,485,376	1,499,358
中國內地	733,144	626,651
	<u>2,218,520</u>	<u>2,126,009</u>

上述的收益資料是根據客戶所在地而釐定。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617,158	625,077
中國內地	1,021,898	1,078,905
	<u>1,639,056</u>	<u>1,703,982</u>

上述的非流動資產資料是根據資產所在地而釐定，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來自食肆、餅店及禽畜養殖場營運的總收益減相關營業稅及貿易折扣備抵。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食肆及餅店營運	2,096,636	2,005,005
銷售食品	75,079	72,321
禽畜養殖場	46,805	48,683
	<u>2,218,520</u>	<u>2,126,009</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1,072	783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淨額	227	233
分租禽畜市場總租金收入	-	4,122
贊助費收入	2,132	1,879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收益，淨額	-	60
其他	1,891	3,336
	<u>5,322</u>	<u>10,413</u>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全數償還銀行貸款利息		
– 五年內	1,877	1,438
– 超過五年	5	6
融資租賃利息	14	8
	<u>1,896</u>	<u>1,452</u>
財務負債(並非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總利息開支	<u>1,896</u>	<u>1,452</u>

7. 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736,192	719,004
折舊	144,838	133,413
攤銷預付土地租金	602	600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淨額	(227)	(23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花紅	572,813	538,45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4,578	32,045
	<u>607,391</u>	<u>570,498</u>
有關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的租金：		
最低租金	174,043	158,870
或然租金	5,784	7,688
	<u>179,827</u>	<u>166,558</u>
外匯差額淨額	2,584	29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收益淨額	-	(60)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撇銷	341	374
	<u>341</u>	<u>374</u>

8.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三年：16.5%)而作出撥備。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的稅款乃根據當時本集團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期內支出	16,798	18,687
即期—其他地方	16,487	14,030
遞延	<u>(6,381)</u>	<u>(2,785)</u>
期內總稅項開支	<u>26,904</u>	<u>29,932</u>

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擬派中期—每股普通股6.00港仙(二零一三年：6.20港仙)	<u>61,297</u>	<u>63,340</u>

回顧期內擬派股息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舉行的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獲批准。

1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溢利及回顧期內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21,611,000股(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1,021,611,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溢利及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21,611,000股(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1,021,611,000股)，另加所有購股權被視為於期內行使而假設已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914,656股(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3,067,361股)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方式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28,029	138,978
	股份數目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21,611,000	1,021,611,000
攤薄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2,914,656	3,067,361
	1,024,525,656	1,024,678,361

11.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機器及設備添置合計為98,50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37,682,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位於香港，本集團已將賬面淨值約39,51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37,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的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位於香港，本集團已將賬面總值12,65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65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的抵押。

12. 商譽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期初／年初的賬面值	40,804	38,569
收購附屬公司	-	1,879
匯兌調整	(442)	356
於期末／年末的賬面值	40,362	40,804

13. 交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客戶的買賣主要以現金及信用卡結算。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尚未清還的應收款項，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亦會定期審核逾期結餘。基於上述理由，加上本集團交易應收款項來自大量不同顧客，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交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交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於報告期末，交易應收款項按還款到期日的賬齡(及有關交易應收款項被視為將不會減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未過期或減值	12,482	11,802
過期一個月內	5,980	8,236
過期一至三個月	5,389	4,135
過期超過三個月	3,348	4,023
	<u>27,199</u>	<u>28,196</u>

14. 交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交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34,528	164,506
一至兩個月	7,931	8,402
兩至三個月	4,276	4,440
超過三個月	7,536	5,299
	<u>154,271</u>	<u>182,647</u>

交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一般須於六十天內繳付。

15. 或然負債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就取代公用服務及物業租賃按金作出的銀行擔保	<u>26,820</u>	<u>27,631</u>

16. 經營租約安排

(i)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向第三方出租其投資物業，協定租期為一個月至兩年不等。若干租約可由集團或承租人在通知期內終止租約。租約條款一般亦規定租客支付保證金及根據當時市況定期作出租金調整。

於報告期結束時，本集團根據與租戶所訂立於下列期間屆滿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u>6</u>	<u>6</u>

(ii)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食肆及餅店物業，租期為一年至五十年不等，若干租約可選擇續期。

於報告期結束時，本集團根據於下列期間屆滿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322,893	301,838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36,679	594,254
超過五年	<u>285,474</u>	<u>305,088</u>
	<u>1,245,046</u>	<u>1,201,180</u>

根據各租賃協議訂明的條款及條件，若干食肆及餅店物業的經營租約或會規定按照其中所經營業務的收益的若干百分比徵收額外租金。由於該等食肆的未來收益於報告期結束時無法準確釐定，故並未計入相關或然租金。

17. 承擔

除上文附註16(ii)所詳述的經營租約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結束時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	46,845	39,003
樓宇	77,701	60,341
	<u>124,546</u>	<u>99,344</u>

18. 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期內與一名關連人士有以下重大交易：

(a) 與一名關連人士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與一名關連人士進行的重大交易詳情概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支付予關連人士的租金開支	(i) <u>24</u>	<u>24</u>

附註：

- (i) 支付予關連人士陳細英女士(鍾偉平先生的配偶)的租金開支乃按每月定額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000港元)支付。

上文所披露的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聯交易。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115	2,795
離職後福利	44	43
	<hr/>	<hr/>
	2,159	2,838
	<hr/>	<hr/>

19. 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並無任何重大事項須於本公告披露。

概覽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面對香港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包括租金大幅上漲、中國內地自由行遊客減少和經濟增長乏力，以致消費意欲疲弱。然而中國內地的經營情況得以改善，主要由於中產消費者，特別來自家庭的需求穩健上升，加上婚慶及宴會業務好轉所致。

財務業績

期內，受中國內地業務增長的支持，本集團收益溫和上升4.4%至2,218,5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126,000,000港元)。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溢利維持與去年相若水平，達299,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04,700,000港元)。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下跌7.9%至128,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39,000,000港元)。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派息率達47.9%。

中國內地業務

於回顧期內，中國內地業務的收入錄得雙位數字增長，較去年同期攀升17.0%至733,100,000港元。中國內地業務於本年度為本集團帶來更大貢獻，佔本集團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總收益的33.0%，二零一三年則為29.5%。

擴充網絡方面，期內本集團分別於廣州和鄭州開設了一家新食肆，令報告期內的食肆總數由去年同期的27家上升至32家。管理層目前計劃於未來半年開設五家新食肆，包括三家位於上海(其中一家為「HITEA巧味」餐廳)，一家位於深圳及一家位於廣州。

除食肆數目增加推動收益增長外，公眾逐漸消化中央政府實施的緊縮措施亦是收益上升的原因之一。本集團甫打入中國內地市場已推行清晰的策略，對準中產消費者為目標市場，事實亦證明這是明智決定。回顧期內，家庭消費乃收益上升的主要增長動力，而婚慶及宴會業務亦推動營業額增長。整體而言，本集團的同店銷售及人均消費均錄得低單位數增長，相對去年同期兩者同告下跌。

然而，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輕微下降至35,600,000港元。撇除本集團養殖場業務於期內因終止批發業務及家禽和豬肉價格下跌帶來的重大挑戰，本集團食肆、烘焙及物流業務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35,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9.2%。

雖然「烘焙達人」於報告期內仍處於發展階段，但已逐步擴充。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收購「烘焙達人」並持有其60%股權，「烘焙達人」於報告期內在華南地區合共經營10家店舖，隨著即將於廣州及深圳分別開設一家及七家分店。「烘焙達人」的網絡將於年內進一步擴充；受惠於業務持續擴展，「烘焙達人」亦得享更大的規模經濟效益。此外，鑒於「烘焙達人」是少數於華南市場經營的餅店品牌之一，管理層對其長遠發展感到樂觀。並預期此連鎖餅店將於二零一五年達至營運收支平衡。

香港業務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香港業務的收益為1,485,400,000港元，輕微下跌0.9%（二零一三年：1,499,400,000港元）。雖然如此，香港業務仍然是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佔稻香總營業額的67.0%。

經濟增長乏力及高通脹壓力令期內消費氣氛疲弱，因而影響香港業務表現。內地旅客人數減少亦進一步拖慢本集團業務，尤其以四月份和五月份之影響為甚。顧客人流下跌導致同店銷售錄得輕微單位數字跌幅，但跌幅已有所改善。業務下滑並非稻香之個別情況，香港飲食業協會的調查結果顯示，銷售下跌已成為整體行業現象。協會亦表示，飲食業於三月及四月的表現分別是過去五年及十年來最差，主要原因是內地旅客大幅減少。因此，香港業務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下跌9.8%至92,4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02,400,000港元）。

本集團繼續沿用其行之有效的策略，於報告期內推出廣受歡迎的推廣菜式。除了著名的「一蚊雞」及「筷樂孖寶」優惠菜式外，本集團更配合季節需求推出「火鍋三招」。這些推廣再次有效幫助刺激消費，減輕相對其他同業因上述因素而經歷顧客普遍減少所帶來的影響。

於回顧期內，租金是影響香港業務的另一重大因素。期內租金飆升，加上本集團須應付越來越多業主分拆其物業至較細面積出租，以獲取更高利潤的情況。由於中式食肆一般需要較大樓面面積，這明顯對中餐營運帶來很大的挑戰。為作出應對，管理層已調整本集團的開店策略，集中開設面積較細的食肆，更

引入非中菜餐廳如「RingerHut」及「T CAFÉ 1954」，以及開設更多泰昌餅家分店。此外，本集團繼續整合業務，關閉表現欠佳的食肆，以及僅於業務前景看俏的地點開設新店，以改善香港業務的整體效益。因此，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共經營76家餐廳，二零一三年底則為79家。

至於泰昌餅家業務，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共經營27家餅店，去年同期為23家。此業務十分穩健，結合「烘焙達人」之零售網絡，讓稻香得以拓展整體零售渠道，管理層未來數年將繼續投資於泰昌餅家，以促進其業務發展。

物流中心

大埔及東莞物流中心是本集團垂直整合制度的重要部分，除了支持本集團所有食肆、餅店和周邊業務外，更確保稻香保持優質的商譽。因此，本集團持續監察兩個物流中心的效率，同時致力進一步提升兩者的產能。大埔及東莞物流中心現時每月產量分別達1,050噸，待東莞物流中心第二期於二零一五年投入營運，屆時產量和效率將會進一步加強。

周邊業務

於報告期內，周邊業務繼續為本集團帶來額外收益達121,9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21,000,000港元)。家禽及豬肉價格下跌則令此業務利潤收窄，雖然如此，該養殖場依然是本集團的重要資產，提供安全穩定的優質豬肉及家禽供應，乃食肆業務不可或缺的部分。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資產減少4.9%至約2,482,5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10,300,000港元)，而權益總值則增加1.8%至約1,772,8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41,8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約為269,900,000港元。扣除計息銀行借貸總額129,800,000港元後，本集團的現金盈餘淨額約為140,1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計息銀行借貸總額減少至約129,8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1,500,000港元)。負債比率(界定為計息銀行借貸及融資租約應付款項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減少至7.5%(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7%)。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約為98,5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37,7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承擔約為124,5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300,000港元)。資本開支主要與本集團的現有及新食肆的裝修及大埔物流中心相關。資本承擔主要與本集團中國內地的新食肆的裝修及東莞物流中心的第二期工程相關。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約13,4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約39,500,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約12,7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信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提供銀行擔保以代替租金及水電按金的或然負債約為26,8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600,000港元)。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採購主要以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人民幣乃不能自由兌換的貨幣，其未來匯率可因中國政府所施加的管制而較現時或過往的匯率大幅波動。匯率亦可受本地及國際經濟發展及政治轉變以及人民幣的供求所影響。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或貶值，均可影響本集團的業績。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外幣匯兌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其重大外幣匯兌風險。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9,748名僱員。為吸引及留用優秀員工以維持本集團的順利營運，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參照市場情況以及個人資歷及經驗)及多項內部培訓課程。薪酬待遇會作定期檢討。

此外，本集團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若干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以獎勵彼等過往及日後可能對本集團發展作出的貢獻。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3,990,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仍未獲行使。此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預計餘下財政年度將繼續同時湧現機會與挑戰。雖然預期香港的消費氣氛依然不穩定，但中國內地消費動力估計將會上升。因此，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兩地市場，按照不同情況而採取相應策略。

中國內地市場方面，中國烹飪協會最近發表的報告顯示，當地餐飲行業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營業額為人民幣12,989億元，按年增長10.1%。其中第二季度增長速度尤其加快，錄得雙位數字增長。行業專家表示，餐飲行業正處於整固時期，餐飲業營運者如能善用中央政府的調控政策便會成為真正贏家，為此管理層將密切留意市場發展。消費氣氛回升將帶來更多新機遇，但仍有賴本集團未來採取相應行動以把握機遇，因此管理層將建基於目前龐大的食肆網絡繼續努力。為配合其對準中產消費者的策略，本集團將集中發展一線城市，未來六個月，本集團將在國內開設五家食肆，主要位於廣州、深圳及上海等城市，此等大城市於過去均為本集團帶來理想回報。

縱然在香港經營業務面對的挑戰日增，本港市場依然存在商機。鑑於消費市道停滯及內地旅客人數持續下降，預期市場將因此而進一步疲弱，為提高本集團的競爭力，管理層將採取行之有效的策略應對現時市況，包括繼續推出一直深受歡迎的推廣菜式，如「一蚊雞」及「筷樂孖寶」等物超所值的優惠菜式。本集團亦將會在下半年開設兩家新店以加強其餐廳網絡，同時亦會關閉表現欠佳的餐廳。本集團將進一步擴展新成立的「RingerHut」品牌，並計劃開設兩家新店，藉此加強本集團在日本麵食市場的市佔率，同時吸引更多年輕消費者光顧。而泰昌餅店網絡亦會在二零一四年底前增設一至兩間分店。

香港的經營環境將依然困難，但基於目前市場上的一些利好數據，未來前景可望好轉。目前，旅遊業正在調整，行業數據預期店舖的租金可望逐漸回落，尤其是二線店舖，加上通脹率平穩下跌至六月份的3.6%，乃近一年半以來的最低水平。租金及通脹下降將有助減輕餐飲行業非常關注的成本壓力。

不管兩地的經營環境在未來數月如何發展，管理層依然有信心本集團能夠克服各種挑戰，以實現長期增長。憑藉清晰的發展策略、良好的財務管理及審慎的領導方針，本集團正逐步邁向目標，實現於二零一七年底擴展至擁有200家據點之餐飲網絡。

其他資料

股息

為答謝本公司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董事會宣佈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一，向在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00港仙。

暫停股東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自二零一四年十月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七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股東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轉讓。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附註	普通股數目(好倉)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權益 衍生工具	總權益	
執行董事							
鍾偉平先生	(a)及(d)	-	12,174,222	379,855,689	-	392,029,911	38.37
黃家榮先生	(b)	5,522,679	-	103,283,124	-	108,805,803	10.65
鍾明發先生	(c)	-	-	56,795,068	-	56,795,068	5.56
梁耀進先生		800,000	-	-	-	800,000	0.08
黃歡青女士		800,000	-	-	-	800,000	0.08
何遠華先生		2,000,000	-	-	-	2,000,000	0.20
非執行董事							
方兆光先生		180,000	-	-	-	180,000	0.02

附註：

- (a) 該等379,855,689股股份由鍾偉平先生全資擁有的Billion 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
- (b) 該等股份當中，5,522,679股股份由黃家榮先生個人持有，而103,283,124股股份由黃家榮先生全資擁有的Joy Mount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
- (c) 該等股份由鍾明發先生全資擁有的Whole Gain Holdings Limited持有。
- (d) 該等12,174,222股股份由鍾偉平先生的配偶陳細英女士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已登記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作出記錄或另行通知。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各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並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附註	普通股數目(好倉)	
		直接實益擁有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比
Billion 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379,855,689	37.18
Joy Mount Investments Limited	(b)	103,283,124	10.11
Perfect Pl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c)	102,053,976	9.99
Value Partners Limited	(d)	60,772,000	5.95
Whole Gain Holdings Limited	(e)	56,795,068	5.56

附註：

- (a) 該等股份由鍾偉平先生實益擁有的Billion 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資持有。
- (b) 該等股份由黃家榮先生實益擁有的Joy Mount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持有。
- (c) 該等股份由大家樂集團有限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Perfect Plan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資持有。
- (d) 該等股份由惠理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Value Partners Limited全資持有。
- (e) 該等股份由鍾明發先生實益擁有的Whole Gain Holdings Limited全資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規定的條款及條件，向本集團合資格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授出15,190,000份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行使價須相當於向公眾人士作出的最終發售價的50%。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為3,990,000份。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按每股1.59港元行使，而上述購股權持有人可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行使該等購股權。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已到期 失效	因終止 僱員聘用 而取消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其他僱員	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	4,340,000	-	-	-	(350,000)	3,990,000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邀請參與者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接納購股權，惟該價格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i)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平均價；及(iii)股份面值。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會提呈授出購股權當時釐定及知會承授者的購股權有效期內隨時行使，惟該有效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水平。此目標可透過有效的董事會、分明的職責、良好的內部監控、恰當的風險評估程序及對全體股東的透明度來實現。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該守則之建議最佳常規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一直遵守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刊發中期業績

本公告電子版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aoheung.com.hk)。

鳴謝

董事會謹此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所有員工一直辛勤工作及熱誠投入，亦感謝股東、業務夥伴及聯繫人、銀行及核數師在整個期間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

承董事會命
鍾偉平
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鍾偉平先生、黃家榮先生、鍾明發先生、梁耀進先生、黃歡青女士及何遠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方兆光先生及陳裕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子良先生、陳志輝教授、麥興強先生及吳日章先生。